

证券代码：874390

证券简称：佑威新材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2,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8%，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该法人股东委派代表何军在挂牌公司任职董事	D	1,700,000	3.4%	0
2	赵炯	否	无	D	1,200,000	2.4%	0
合计				—	2,900,000	5.8%	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赵炯于 2024 年 1 月 8 日签署《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股份锁定、自愿限售的承诺》，承诺自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申请获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或在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本条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出于公司自身发展的战略规划考虑，以及个人股东赵炯自身的职业调整，公司申请对股东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 1,700,000 股以及赵炯 1,200,000 股全部解除限售。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股票解除限售的议案》，表决结果 4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因该议案涉及法人股东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何军是该法人股东的委派代表，为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股票解除限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47,100,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0 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股东赵炯、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解除限售后，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范爱荣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以上 2,900,000 股。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900,000	5.8%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2,300,000	64.6%
	2、个人或基金	14,800,000	29.6%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7,100,000	94.2%
总股本	50,00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 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赵炯于 2024 年 1 月 8 日签署《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股份锁定、自愿限售的承诺》，承诺自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申请获受理之日起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期间，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且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或在北交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本条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

五、备查文件

- 解除限售申请表
- 解除限售申请书
- 股东名册

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